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丰山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，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公司依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